

石家庄股权交易所

石交所字〔2018〕60号

关于调整托管企业股权登记管理 收费标准的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服务功能，降低企业托管成本，经研究决定，对原收费标准《关于收取托管企业股权登记管理增值服务费的公告》（石交所字〔2018〕36号）进行相应下调，现公告如下：

一、收费对象为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办理股权登记托管业务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包括国有及国有控股公司）以及其他类型企业。

二、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 免收股权初始登记服务费。
- 股权管理费

按照股本总额分段收取。具体标准如下：

- ①股本总额在 1 亿股（含）以下，收取 5000 元/年；
- ②股本总额在 1 亿股至 10 亿股（含），收取 1 万元/年；
- ③股本总额在 10 亿股以上，收取 2 万元/年。

托管两年内免收管理费。

3. 股权非交易过户服务费

股权非交易过户包括继承、赠与、司法判决强制过户、财产分割等内容的股权过户。

股权非交易过户服务费，按照 200 元/笔收取。

4. 股权变更服务费

股权变更服务费按照变更股权的份额分段累计、单向收取。具体标准如下：

法人股：

- ①变更份额在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1‰收取；
- ②变更份额在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 ③变更份额超出 1 亿股部分按 0.3‰收取。

自然人股：

- ①变更份额在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0.8‰收取；
- ②变更份额在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 ③变更份额超出 1 亿股部分按 0.3‰收取。

单笔最高 8 万元封顶。

5. 股权质押服务费

股权质押服务费按质押股权份额分段累计、单向收取。

具体标准如下：

①质押份额在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1‰收取；

②质押份额在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③质押份额超过 1 亿股部分按 0.3‰收取；

单笔最高 8 万元封顶。

6. 定向增发（回购）股票服务费

定向增发（回购）股票服务费按增发（回购）股票数量分段累计、单向收取。具体标准如下：

①定向增发（回购）股票数量在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0.8‰收取；

②定向增发（回购）股票数量超出 5000 万股部分按 0.5‰收取。

单笔最高 5 万元封顶。

企业送、配股时，适用此条款，即按照送、配股数量分段累计、单向收取收取相关服务费。

7. 分红、派息服务费

交易所为企业代理分红派息业务时，按分红、派息金额分段累计、单向收取分红、派息服务费。具体标准如下：

①分红、派息金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下按 0.5‰收取；

②分红、派息金额在 3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含）部分按 0.3‰收取；

③分红、派息金额超出 5000 万元部分按 0.1‰收取。

单笔最高 3 万元封顶。

8. 出具股权证明

托管企业、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人要求重新出具股权证明的，按照 20 元/份缴纳费用。

9. 打印工本费

托管企业、股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人调取相关档案的，按照 30 元/次缴纳打印工本费。

10. 其他收费

交易所提供企业融资、项目推介、信息发布等服务项目，按市场调节价管理，具体收费标准由各方按照自愿有偿原则协商议定。

本收费标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原《关于收取托管企业股权登记管理增值服务费的公告》（石交所字〔2018〕36号）同时废止。

详情请见附表。

特此公告。

联系部门：石家庄股权交易所 股权托管中心

联系人：郑振元 联系电话：0311-68050567

史文静 联系电话：0311-68050848

联系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1号钻石广场B座1711室

石家庄股权交易所

2018年12月12日



附表：

托管企业股权登记管理增值服务项目收费标准

编号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1	股权初始登记	免费
2	打印股权证明	20 元/份
3	档案调取	30 元/份
4	股权非交易过户：包括遗产继承、离婚分割、司法机关强制执行拍卖等	200 元/笔
5	股权管理费	1 亿股（含）以下，收取 5000 元/年； 1 亿股至 10 亿股（含），收取 1 万元/年； 10 亿股以上，收取 2 万元/年。 企业托管两年内免收。
6	股权变更 (协议转让)	法人股东：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1‰收取；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1 亿股以上部分按 0.3‰收取。 自然人股东：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0.8‰收取；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1 亿股以上部分按 0.3‰收取。 单笔最高 8 万元封顶。
7	定向增发 (回购) 股票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0.8‰收取； 5000 万股以上部分按 0.5‰收取。 单笔最高 5 万元封顶。
8	股权质押	5000 万股（含）以下按 1‰收取； 5000 万股至 1 亿股（含）部分按 0.5‰收取； 1 亿股以上部分按 0.3‰收取。 单笔最高 8 万元封顶。
9	代理分红、派息	3000 万元（含）以下按 0.5‰收取； 3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含)部分按 0.3‰收取； 5000 万元以上部分按 0.1‰收取。 单笔最高 3 万元封顶。